公	wal-	,	3	13.3	*	ф	±17	*
2	押稅	_	貝	界石	産	ሞ	平校	衣

			2	唨	\sim	. 貝 男	7 座	፤ ዋ	報 衣				
do 40	1 13 2	LL AD at	ng 24	144		1.司法院				any.	1.大	法官	
甲靴	人姓名	杯粉芫	服務	機	關	2.				一職	多 2.		
申	報日	101年12月	12 日				申幸	及類別	定期申報				
	配化	禺及未	成年	子	女			配	偶及	未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女	差 名	
配偶		Į	鄭至臻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 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大安 0298-0000 地		小段	155	4分之1	鄭至臻	76年12月 03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 (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至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権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 得)原因	取得價額
1	5大安區 -000 建號	懷生段四	小段	103.05	全部	鄭至臻	76年12月 03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建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 (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ΕĖ								

(三)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 得)原因	取得	價	額
Γ	本欄空 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Ar.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相	空白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所有人	登記(取	登記(取	取得價額
----------------	-----	------	------	------

	及	編號	得)時間	得)原因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未達申報標準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10,291,001 元)

(C) 11 W (AN W) T II)	1 10 11 100 / (100 10 10)				
存 放 機 構	種 類	幣別	所有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 臺 幣 總 額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法院	公教優惠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錫堯		691,527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東 門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錫堯		221,907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林錫堯		2,500,000
臺灣銀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錫堯		91,709
臺灣銀行受託信託專戶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錫堯		181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大 安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鄭至臻		131,298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鄭至臻		1,098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鄭至臻	,	7,20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鄭至臻		2,197,739
臺灣土地銀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鄭至臻		205,854
臺灣銀行松山分行	公教優惠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至臻		468,784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松江 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鄭至臻		90,551.4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松江 分行	活期存款	美金	鄭至臻	3,817.20	111,004.7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松江 分行	定期存款	美金	鄭至臻	52,190.63	1,519,008
臺灣銀行受託信託專戶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鄭至臻		38,091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鄭至臻		2,00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營業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鄭至臻		15,046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8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别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 總	幣額
本欄空白																1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名 稱代碼所:	有人買賣機構單 位	數票面價額外幣幣	別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	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有	人受託投資機構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名 稱戶	f 有 人 ^{單 位}	數價 額外幣幣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	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行	賈額:新臺幣 250,000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額
統治行為一司法審查界限之 理論與實務(70年版)	. 1	林錫堯	無法估價
論人民聲請解釋憲法之制度 (73 年版)	1	林錫堯	無法估價
行政罰法(94年版)(101年11月2版)	1	林錫堯	無法估價
行政法要義(95年版)	1	林錫堯	無法估價
玉鐲	1	鄭至臻	250,000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險名稱	要 保 人	備註
中華郵政	步步高升保險	林錫堯	
中華郵政	一路發保險	林錫堯	
中華郵政	六六金順保險	鄭至臻	
中華郵政	步步高升保險	鄭至臻	
宏泰人壽	宏福增值養老保險	林錫堯	
宏泰人壽	宏福增值終身壽險	林錫堯	
宏泰人壽	宏福增值養老保險	鄭至臻	
宏泰人壽	宏福增值終身壽險	鄭至臻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門	* 元)		
種 類 [黄 權 人債務	人及地址餘	額 取得(發生)取得(發生) 時 間原 因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槯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取得(發原	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 時	(發生) 間	(發生) 因	
本欄空	白																					l

(十三)備 註

鄭至臻所有花旗銀行美金活存及定存之金額及折合新臺幣價額,像依據花旗銀行截至 101 年 12 月 7 日止月結單上金額填寫。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臺灣銀行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林錫堯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_		74	HEX		91	15 6	t	74	胜		T 1	权化	<u> </u>					
da da	人姓名	++++++	1012	務	1de	R R	1.司法院							職	稱	1.大法	官		
中报	人姓名	个物分元	加	737	柳		2.							HIN		2.			
申 :	報日	101年12月	12 E	1				申	報	類	别	定期甲	申報						
	配化	禺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涵		偶	及:	未)	成	年 -	ř :	<u>ታ</u>	
	稱	詞		,	姓	名				稱		謂				姓	,	名	
配偶			鄭至	築															

受託人 臺灣銀行	負責人姓名	劉燈城
-----------------	-------	-----

(二)不動產

1 + 14.

	L 70						_														
1	地。	坐	落	面利	黄(平	方	槯	利	範		信	7	託	前	4	託		移	轉	登	記
	,	<u>.</u>	AGF .	公	尺)	(持	分)	所	有	權	人		#6		完	成	B	期
	市大安區 0000地號	懷生段四	小段			144	10 42	000 D	分	之	林	陽堯	1		臺灣	考銀行	î	974	年11	月 14	4 日
臺南市	5東區裕東段	₹ 0665-0006	5地號		84	.81	全	部			鄭	至臻			臺灣	彎銀行	ŕ	971	年11	月13	3 ⊟
臺南市	5東區裕東段	t 0665-0012	2 地號		59	.01	24	分之	1		鄭	至臻	1		臺灣	灣銀行	ī	974	年11	月13	3 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亦	面利公	責 (平 尺	· 方)	椎 (利持	範 分	图)	信所	有	七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日	記期
	大安區 000建號	懷生段四	小段		29	. 66	全	部			林	易堯			臺灣	鬱銀行	ř	97 :	年11	月1	4日
臺南市	東區裕東段	₹ 04406-000	建號		226	.71	全	部			鄭	至臻			臺港	彎銀行	ř .	97:	年11	月1	3 ⊟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89,370 元)

名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轉	日期	栗面價額	總額
欣興電子	8,937	鄭至臻	臺灣銀行	97年1	1月13日	10	89,370

(四)備註

上開臺北市大安區懷生段四小段 146 地號土地及 3086 建號房屋,自 101 年 5 月 18 日起無償借予配偶之外甥邢恆嘉壹年、並同時向,鈞院辦理信託指示通知。

此 致

監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林錫堯